檔　　號:
保存年限:

教育部 書函

地址：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
承辦人：李宛玲
電話：(02)7736-6347
電子信箱：moom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暨南國際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11月5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人(四)字第1150113683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原函、原函附件 (A09000000E_1150113683_senddoc1_Attach1.PDF、A09000000E_1150113683_senddoc1_Attach2.pdf)

裝

主旨：檢送「工程機關（單位）人員待遇規範問答集」1份，請查照轉知。

說明：依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115年11月4日總處給字第1154002175號書函辦理，並檢附原函（含附件）影本1份。

訂

正本：部屬機關(構)與學校及其附設機構
副本：本部秘書處(含附件) 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6/11/05 14:53:03

線